

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

项 目 名 称： 龙城街道龙腾三路（怡翠路-彩霞南路段）

市政工程

建 设 单 位： 深圳市宁佳置业有限公司

建 设 地 点： 位于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

2021 年 10 月 8 日

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

项目名称	龙城街道龙腾三路(怡翠路-彩霞南路段) 市政工程			行业类别	市政道路
建设单位	深圳市宁佳置业有限公司			项目性质	新建
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、文号及时间	深圳市龙岗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, 深龙环水保复〔2016〕14号, 2016年3月21日。				
工程概算总投资	2761.28	其中水土保持投资	98.35	所占比例	3.56%
工程实际总投资	2761.28	其中水土保持投资	104.85	所占比例	3.80%
工程建设时间	2017年5月-2017年11月				
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	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(原名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勘测设计有限公司)				
主体工程设计单位	湘潭市规划建筑设计院				
水土保持施工单位	广西建工集团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			
水土保持监理单位	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				
水土保持监测单位	/				
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	深圳世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				
水土保持设施运营管理单位	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办事处				

一、验收意见

(一) 引言简述

2021 年 10 月 8 日,深圳市宁佳置业有限公司在项目现场主持召开了龙城街道龙腾三路(怡翠路-彩霞南路段)市政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。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、主体工程设计、监理、施工等单位的代表及专家共 5 人,会议成立了验收组(名单附后)。

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,听取了项目建设单位、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、监理、施工等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,查阅了有关技术资料,经质询和讨论,形成验收意见。

(二) 工程概况

龙城街道龙腾三路(怡翠路-彩霞南路段)市政工程(以下简称“该项目”),位于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,道路西起怡翠路,东至彩霞南路。项目建设红线面积为 18584.31 平方米;新建市政道路全长 416.3 米,道路红线宽度 40 米,双向四-六车道。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、绿化工程、排水工程、给水工程、电气工程与燃气工程等。项目建设于 2017 年 5 月开工至 2017 年 11 月完工,总工期为 7 个月。项目建设总投资为 2761.28 万元。

(三) 防治责任范围

根据《深圳市龙岗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关于龙城街道龙腾三路(怡翠路-彩霞南路段)市政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》(深圳市龙

岗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，深龙环水保复〔2016〕14号，2016年3月21日），批复治责任范围为20256.31平方米，其中项目建设区面积18584.31平方米，直接影响区1672平方米；实际施工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面积为18584.31平方米，项目运行期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18584.31平方米，均为永久用地；项目建设期间的水土保持措施布设到位，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控制适当、合理。

（四）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

项目建设过程中，建设单位基本落实了该项目建设期间的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措施，实施了临时覆盖、临时排水和沉沙等水土流失防治措施。实际完成施工围挡为1013米，洗车设施为1座，临时排水沟为840米，临时沉砂池为10座，临时覆盖为1000平方米，植物措施面积为4750平方米；项目建设实施的临时性与永久性水土流失防治措施，有效防治了流失的水土，项目建设期间无严重的水土流失影响，水土流失防治效果总体一般。

（五）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

项目建设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为104.85万元，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以竣工决算为准。

（六）工程质量及防治效益

该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及总体布局基本合理，各项工程措施外观整齐，工程质量达到了设计标准。余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

可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。其中，扰动土地整治率 100%、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100%、土壤流失控制比 2.5、渣土防护率 97%、林草植被恢复率 100%、林草植被覆盖率 25%；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，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。

（七）综合结论

验收组认为：建设单位依法编报水土保持方案，基本完成该项目建设期间的防治任务；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总体质量合格，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可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，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；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，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，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。

（八）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

请建设单位继续维护好水土保持设施的管护工作，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。

二、验收组成员名单

	姓 名	单 位	职务/职称	签 字
组 长		深圳市宁佳置业有限公司	现场负责人	吴飞刚
		湘潭市规划建筑设计院	项目负责人	陈志明
		广西建工集团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项目经理	韦耿德
		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	项目总监	吴桂书
		深圳世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		李俊
		特邀专家		潘志军

三、参加验收会议代表名单

姓 名	单 位	职务/职称	签 名	备 注
	深圳市宁佳置业有限公司	项目负责人	吴国刚	建设单位
	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办事处		林炎森	水土保持 设施运营 使用单位
	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		艾侠	方案编制 单位
	湘潭市规划建筑设计院	项目负责人	陈宏明	主体工程 设计单位
	广西建工集团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项目经理	韦耿德	施工单位
	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	项目总监	吴桂华	监理单位
李 衡	深圳世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	部门经理	李衡	水土保持 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 单位